绍兴市市级工业互联网平台认定办法

（试 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绍兴市数字经济五年倍增计划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深入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战略，加快我市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建设，提升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促进我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在制造企业和制造服务企业中开展工业互联网平台的培育、遴选、认定。

第三条 市级工业互联网平台认定工作遵循企业自愿、择优确定、确保质量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第四条 市级工业互联网平台的认定、评价、管理等相关工作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各区、县（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组织所辖区域的推荐申报、指导和协调服务工作。

第二章 认 定

第五条 市级工业互联网平台认定工作每年集中组织一次。具体事项按市经信局当年下发的工作通知办理。

第六条 申请市级工业互联网平台认定的单位必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在绍兴市行政区域内依法设立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单位，是平台的建设运营主体及产权拥有者，联合申报单位是平台主体单位所需要的支撑机构。

（二）属于行业级、区域级、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类型之一，平台有中长期发展规划，有较强综合实力和可持续运营能力，有利于支撑企业数字化设计、智能化生产、绿色化制造、安全化管控、数字化管理。

（三）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运营和财务状况良好，企业信用良好且无违法记录，未被列入信用黑名单。

第七条 申请认定的单位应如实提供下列材料：

（一）绍兴市市级工业互联网平台认定申报书；

（二）企业营业执照副本（验原件，交复印件）；

（三）企业经营业务列表及企业简介；

（四）上年度纳税证明材料；

（五）企业近两年年度财务报表（验原件，交复印件）；

（六）近两年内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投入有关合同、发票复印件；

（七）平台运营服务绩效自评价及相关佐证材料；

（八）认定主管部门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第八条 认定程序

（一）企业向所在区、县（市）经信局递交申报材料，经区、县（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初审后，将申报材料及汇总推荐表报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二）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组织对企业的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必要时可对企业进行现场核查），择优确定拟认定平台名单，在市经信局网站公示7天；

（三）公示有异议的，按照相关程序对有关问题进行核实处理；公示无异议的，对通过审核的平台由市经信局发文公布。

第三章　管理与政策

第九条 经认定的市级工业互联网平台，通过验收后且符合条件的，优先推荐申报创建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

第十条 全市各级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对经认定的市级工业互联网平台组织推广应用工作，并推荐申报相关政策支持。

第十一条 获认定的市级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如有下述情况之一的，取消其认定资格，并在3年内不再受理其认定申请。

（一）在申请认定过程中提供虚假信息；

（二）在安全、质量、市场竞争行为、公司管理等方面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有关部门处罚；

（三）被列入信用黑名单；

（四）企业被依法终止。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二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

# 绍兴市市级工业互联网平台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总105分) | 指标说明 | 专家评分 |
| 平台水平  (60分) | **工业设备管理能力**(10分)(连接工业设备数量、数据采集点数量、产品数量、适配主流协议种类数量，以及具体接入及管理的设备、数据采集点类型、运行参数，以及面向的工业场景等) |  |
| **环境支撑及应用开发能力**(10分)(云服务器建设情况:微服务、机理模型组件数量;平台开发集成工业APP数量、安全防护工具库、病毒库、漏洞库等种类数量，并详细介绍微服务、机理模型组件、工业APP、安全防护工具的类型、功能和提供的服务) |  |
| **服务用户能力**(10分)(服务企业数量，以及平台通过实时、在线、离线等方式提供服务等具体情况) |  |
| **平台覆盖功能**(10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销售服务，仓储物流等制造业关键环节) |  |
| **技术创新水平(**10分)(平台拟解决的技术难点及采用的关键技术，围绕技术、产品、应用等层面阐述预期的创新内容、重要价值等） |  |
| **平台考核指标**(10分)(综合平台考核指标内容，评判平台建成的先进性) |  |
| 平台投入情况  (20分) | **投资情况**(总投资、已投资)，具体要求企业提供已完成投资额度的相关佐证材料等。 |  |
| 平台发展成效  (20分) |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平台运营能力，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效益;平台社会效益，包括平台建成后可公开、共享、交换的信息及其效益，在业务、服务、管理等方面的创新效益，平台建设对行业的影响和带动作用等。 |  |
| 加分项区域布局情况  (5分) | 包括加入全省“1+N”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的意愿，期望下一步合作的内容和形式，期望实现的目标等。 |  |

# 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1年9月17日印发